

江苏兆信交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交通建设工程材料性能检测实验室实验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表

2023年6月28日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1	夏平	江苏水院		15258118511
2	钱微微	江苏兆信交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13815446136
3	沈丹丹	江苏兆信交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15380973322
4	邵汉铭	江苏水院		15850731103
5	李路斌	江苏兆信交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17625928178
6				
7				
8	蒋永平	江苏润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18951657680
9	曹立	南京启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1381588592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江苏兆信交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交通建设工程材料性能检测实验室实验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6月28日，江苏兆信交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根据《江苏兆信交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交通建设工程材料性能检测实验室实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南京市六合经济开发区龙中路6号棠城工园4号楼104；

建设规模及内容：本项目为交通建设工程材料性能检测实验，具体详见方案表；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企业于2022年7月委托江苏佳环安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2022年9月2日获得南京市生态环境局批复。

####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0万元，占总投资的4%。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交通建设工程材料性能检测实验室实验项目整体验收。

###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较环评变动，主要变动内容如下：

原环评中平面布置为“三层均设置检测实验室，办公区位于各个实验室，建筑面积共约1853平方米”；实际建设变更为“三层设置检测实验室，建筑面积共约1853平方米，办公区集中到第四层，建筑面积为447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2300平方米。”

原环评中“一般固废暂存区1间，位于3F，面积约66m<sup>2</sup>”实际建设将一般固废暂存区设置在2F，面积未变，仍为66m<sup>2</sup>。

设备数量增加；电子秤增加4台、烘箱增加4台、游标卡尺增加1个，新增

1 个数显水平尺、1 个回弹仪、1 个振动压实成型机、1 个碱骨料无机结合材料电动跳桌、1 个小梁低温弯曲试验机、1 个灌砂法密度试验仪、1 个沥青薄膜烘箱。

六合区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标准发生变动，原环评中六合区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标准中 A 标准，现变动为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 IV 标准，SS 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根据《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 号）管理要求，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重大变动清单，上述变动情况不属于重大变动范畴。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清洗及其他实验废水、蒸馏制备废水、混凝土预处理废水、水泥配比废水。生活污水依托园区现有化粪池处理后接管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六合区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蒸馏制备废水用于清洗及其他实验用水；清洗及其他实验废水作为危废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混凝土预处理废水、水泥配比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混凝土预处理用水、水泥配比用水。

企业 1 个雨水排放口，1 个污水排放口。

#### （二）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挥发性试剂挥发的废气，经通风橱收集后进入二级活性炭处理，处理后废气经 15m 高排气筒有组织排放。

#### （三）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通过基础减震、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方式，减少噪声排放，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 -2008)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 （四）固体废物

员工生活垃圾由环卫定期清运；废样品外售回收单位；废包装材料和废试剂瓶、废活性炭和实验室废液及清洗废水等危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厂区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零排放。

##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企业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

## 四、验收监测结果

根据环评文件及批复内容要求，项目委托南京万全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验收监测，监测时间 2023 年 5 月 18 日~2023 年 5 月 19 日。

### （一）污染物排放情况

废水：项目运行期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NH<sub>3</sub>-N、TP 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等级标准。

废气：有组织排放的氯化氢、氮氧化物、非甲烷总烃、三氯乙烯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标准，氨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排放标准；无组织排放的氯化氢、氮氧化物、非甲烷总烃、三氯乙烯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标准限值要求，氨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二级标准。

噪声：建设项目运营后厂界噪声均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固废：厂内设置有一般固废暂存间 1 间 66m<sup>2</sup>，设置有危险废物仓库 1 间 15m<sup>2</sup>。一般工业固废仓库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中相关要求，危废仓库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中的相关要求。

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区后委托江苏省环境资源有限公司处理处置。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及“三同时”制度，经验收期间的监测结果表明，其污防设施符合环评要求，项目建设运行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 六、验收结论

根据《江苏兆信交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交通建设工程材料性能检测实验室实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结果可知，江苏兆信交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审批决定的要求，落实、完善各项环保要求，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所列不得通过验收的九种情形，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技术规范的相关规定，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

## 七、后续要求

加强运行期间环保设备的检修和维护，确保各项污染均能稳定达标排放。

## 八、验收人员信息

江苏兆信交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2023年6月28日

曹立

蒋尔平

李路玖

何明月

周平

邵汉铭

张微微